

关于拟请第三方机构开展长宁区标准化菜市场建设与管理测评的公告

长宁区商务委员会关于拟请第三方机构开展长宁区标准化菜市场建设与管理测评的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开展长宁区标准化菜市场建设与管理测评

二、项目内容

根据《上海市标准化菜市场管理办法》(沪府办发〔2011〕12号)、《标准化菜市场设置与管理规范》(DB31/T344-2020)、《上海市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长宁区支持“菜篮子”工程建设的实施办法》(长商务规〔2024〕1号)规定要求，拟于2025年11月-2026年10月对全区28家标准化菜市场开展每月定期测评，通过派遣专业巡查队伍，通过明查、暗访形式，以普通居民的视角对全区各标准化菜市场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菜市场建设与管理标准的现象进行记录及照片取证，促进菜市场管理方进行整改。同时，对区商务委推进的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国家卫生区复评、安全生产等专项工作进行定期巡查，保证相关工作以区商务委的要求标准严格执行，确保区财政补贴资金使用到位，取得充分社会效益。

三、申报条件

1、投标机构应具有对菜市场进行测评的专业能力，具有相关资质及相应的工作案例、成果。

2、与政府部门开展过合作，具有相关经验的第三方测评公司优先考虑。

3、投标公司需在中标后，迅速组织测评小组，按照相应标准对全区标准化菜市场按月开展测评工作。

四、项目交付成果

每月实地测评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测评反馈信息，每季度提交测评分析报告。

五、经费估算方案

请有意向机构考虑自身资质、测评能力和测评成本等情况，提供合理的项目经费报价。

有意向投标的机构请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之前与长宁区商务委员会市场秩序科联系，联系人：刘坤 联系电话：22050823，邮箱：cnsfz@yeah.net。

长宁区商务委员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